

城市印象

寻“燕”寄闲情

■赵利辉

春意渐浓，江南草长。回想南京的春天，秦淮河畔、玄武湖边，都是寻春的好去处。这两处，我都曾游历过，但最怀念的还是来燕堂。不知堂前的燕子，今年归来了没有？

来燕堂是房东王锁匠家的堂屋，虽说不上雕梁画栋，但从形制讲究的旧窗棂上依然能看出他祖上是大户人家。三十年前，我在南京工作时，租住在老王家的厢房。他那时已有一把年纪了，开了个配钥匙的锁匠铺。我每天出门总看见他坐在屋檐下，戴着老花镜，仔细锉磨手中的钥匙。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，丢了，就得来找我。”老王有时将我视作自家人，给我看他收藏的一把金钥匙，但那只不过是镀了点金。有一年春，堂屋飞进来一只燕子，先在屋里盘旋了两回，后又引来一只。老王看见，立刻放下手中的活儿，拉我出了屋，喜滋滋道：“我家燕子回来啦！你以后说话不要那么大声，吓走了它们！”

两只燕子果然相中了堂屋的一角，开始筑起了巢。它们日日衔枝填絮，忙忙碌碌，倒是老王歇了生意，坐在屋檐下喝起了茶。夜里，堂屋的门也不关，就连我回来都要蹑手蹑脚，跟做贼一样。燕子的巢终于筑好了，老王的锁匠铺才重新开了张，他逢人就说：“我家燕子回来啦！”街坊邻居们免不了附和：“到底是大家人家，燕子都是嫌贫爱富的，咋不来我家呢？”我不信这理，老王就高声起来：“你个外乡人，没见过世面，怎晓得来燕堂？”

真正的来燕堂却是在夫子庙一带的乌衣巷。经老王这一“羞辱”，我非要去瞧瞧不可。

夫子庙的民俗文化氛围浓，那时虽已过正月年节，广场夜市仍有花灯摊摆出。花灯是年产季销的民间工艺品，纸灯本小利厚，一季的收入，可供灯户全家一年生计。他们因此争出精品，名目繁多，其中有不少匠心独运之作。龙灯须作愁状，虎灯作恶状，狮灯作笑状，所谓愁龙、恶虎、笑狮。灯必上形，才堪称精制。百子图灯，上有一百个儿童，形态各异；明烛照着，脸蛋都红扑扑的，个个天真活泼，顽皮可爱。百寿图灯，上写一百个不同的寿字，楷隶行草，借灯取意，祝愿世间老人福大寿。我买了一个西瓜灯，灯户现场用瓜皮镂空刻花纹，皮内衬布，使瓜皮饱满保持原形；一烛燃明，通体透亮，清新逗人。我提着灯，上了河畔的一条小船，在夜色中去寻来燕堂。

船沿着秦淮河行到文德桥下热闹处，只见大小船挤挨一堆，性急的客人索性跳上岸，跑桥上去寻月亮。文德桥上看月，叫作月当头。此桥原来是木桥，板缝间可见月影。人立桥上，明月当头，自顾无影，唯见桥影将河中明月分成了等半。后来木桥换成了石桥，据说特意留了一道缝隙，供人到桥上寻月。但那样的奇景，非得农历十二月十五日夜的子时方可遇见。我是错过了日子，亦受不得那冻，倒觉得春夜里，站桥上望望天都是好的。“河畔青芜堤上柳，为问新愁，何事年年有。独立小桥风满袖，平林新月人归后。”一座桥无所依傍，孤悬在河面，一个人独立桥上，任凭春风吹贯衣袖，直到新月初上，人们都回家了，他还迟迟不肯归。

来燕堂在较为僻静的乌衣巷，下船后我提着西瓜灯，遍寻不着。一个摆地摊的告诉我，来燕堂是在相府里面，大门早已关了。我谢了他的指点，看见地摊上摆着湖笔、徽墨、宣纸、端砚、镜框、挂钟、唱片、丝线、绢花、金陵的摺扇、鎏金的鸟笼，林林总总。觉得不买摊主一点东西，对不住他的善意。晃着西瓜灯，我照见蓝印花布上摆着一本旧书《爱眉小札》，便连同旁边的美人镜框一起买了。巷口立着个黑漆漆的诗碑，挑灯细看，刻的是唐代刘禹锡的名诗：“朱雀桥边野草花，乌衣巷口夕阳斜。旧时王谢堂前燕，飞入寻常百姓家。”

回到广场夜市，我碰见了邻居老阿姨。她见我夹个布包，手里提着西瓜灯，十分诧异：“小伙子也有这份闲情呐？”

她非要请我吃宵夜，拉我到一家清真店铺——那里的生烫干丝是夫子庙的名小吃。干丝不煮，只放入滚开水中烫几烫，加上油料姜丝，清爽可口。还有麻油五味的，用紫铜火锅煮，配烧鸭，另加半碗麻油。我贪嘴多吃了一碗。吃饭间，老阿姨悄悄告诉我：“王锁匠的女儿叫燕子，在广州打工，每年才回来一次。他这几年有时脑子不大清楚，你别惹恼了他……”我答应了。

等我半夜从夫子庙回来，老王趴窗口问：“见到燕子没？”我隔墙说：“没见着。”这样地过了两个月，一次他又问时，我不胜其烦，刚想发作。抬头看见堂屋墙角的燕巢，巢边露出来几张莺黄小嘴，啾啾啾，向着大燕子要吃的。大燕子嘴对着嘴，将衔来的食物喂进孩子的小嘴里，一家子其乐融融——堂屋的粉墙上，仿佛挂了一轴中国画，春意盎然。我忽地想起乌衣巷那诗碑，脱口道：“旧时王谢堂前燕，飞入寻常百姓家。不如，把这里叫作来燕堂吧。”老王身子一震，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。此后，他不再问燕子的事，有时故意和街坊邻居谈起我：“房客那是大有学问的人。咳，我年轻时若是像他那样，就不做这手艺了。”

端坐春风里，如今我的年龄已接近王锁匠当年了。想起往年夫子庙的花灯、鎏金的鸟笼、爽口的生烫干丝、蓝花布上摆的旧书，我就想起了来燕堂。“谁道闲情抛掷久，每到春来，惆怅还依旧。日日花前常病酒，不辞镜里朱颜瘦。”闲情究竟是什么，是春愁还是怀旧？或许，只是一旦清闲下来，便会涌上心头的一种浓郁感情吧。



闲思随笔

春天，在一棵花树下小睡

■马亚伟

朋友写了一份“春天笔记”，说要在今年春天里践行“春天的十大雅事”，其中有一件是“在一棵花树下小睡片刻”。我看后觉得这件事最有趣、最浪漫，心想着有机会也要寻一棵花树小睡片刻。

春天里百花争艳，五彩缤纷，不辜负盛开的花朵，才算得上是对春光的珍惜。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惜花方式：有人在花树下拍照，定格“人面桃花相映红”瞬间；有人拿起画笔，画桃花、杏花、梨花，

用色彩来表达自己的爱恋……而去一棵花树下小睡片刻，在花荫的庇护下做一个香气四溢的梦，则极具浪漫韵味。

我老家的院子里有一棵李树，春天花开时节一树洁白，满院飘香。记不清是哪一年，我回乡后发现父母不在家。既来之则安之，面对生活中小小的意外之事，应抱有安之若素的心态。我便不急着想去找父母，捧了本书坐在院子里看。我的头上，就是一树开得正盛的李花。李花开得团团簇簇，淡淡的花香弥漫着。

我随手翻着书页，书中的文字也仿如染香一般，变得诗意起来。我一会儿低头看书，一会儿抬头看花，看书时觉得花很香，看花时觉得文字很香。春日的暖风软软柔柔地浮荡着，时间好像一刹那静止了。

正是容易春困的时候，我不知不觉打起了盹儿。那么好的天、那么美的花，容易让人彻底放松下来；彻底放松后睡意便不请自来。我把书放在一旁，靠在躺椅上眯了一会儿。你体验过在花树下小睡的美妙吗？那种感觉让人想到“庄生晓梦迷蝴蝶”，不知道

是蝴蝶梦到了庄周，还是庄周梦到了蝴蝶？我也是，觉得自己在春天、在迷梦之中变成了一朵李花，不知道是李花梦到了我，还是我梦到了李花？倏忽间，一个浅梦就被春风惊醒了，睁开眼睛，我又觉得自己仿佛看见了李花变成了满树的李子，嘴巴里都有了清甜的味道。那个春天，我在乡下院子里的一棵花树下小睡了片刻，心中涌起了满满的富足感，好像整个春天都是我的，觉得整个故乡都在我的身体里了。

如今，我朋友的设想更加

宏大，她计划去山里看漫山遍野的桃花，就是那种开得铺天盖地的桃花。当你置身千万朵桃花中间，就像进入奇幻的桃花阵一样。一片片锦缎一样的桃花，把世界染得一派绯红，天地间弥漫着梦幻诗意的色彩。她说要在桃花林里纵情奔跑，直到跑出寻到世外桃源的欣然之感。然后，她会选一棵有点年岁的桃树，在下面铺一条毯子，睡在花树之下，享受春天的慷慨厚爱。

我觉得朋友的想象太过浪漫，甚至有些任性。她说，春日太美，不可错过。